

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具体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4 月 14 日—2016 年 4 月 1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4 月 14 日 15：00 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城阳区流亭空港工业园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1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共审议7项议案

- 1、《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3、《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关于聘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上议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载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16年4月11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

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须在 2016 年 4 月 14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来信请寄：青岛市城阳区流亭空港工业园恒顺众昇证券事业部。邮编：26610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4 月 14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青岛市城阳区流亭空港工业园嵩山路恒顺众昇证券事业部。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 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投票代码：365208

3、投票简称：恒顺投票

4、投票方式：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1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
2	《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00
3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00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5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00
7	《关于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网络服务身份证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登陆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认证后进行网络投票。

1、投票时间

2016 年 4 月 14 日 15: 00 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 15: 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证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B.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C. 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B.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C.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A.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 同一表决权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赵子明，联系电话：0532-68004136 传真号码：0532-87711598。

2、本次会议会期暂定下午 14:00-17:00，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联系地址			

附注：

1. 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青岛市恒顺众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3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授权委托书对上述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